

天主教培聖中學

家長通知書

耶穌說：「你們縱然不善，尚且知道把好的東西，拿給你們的兒女，何況在天之父，豈不更會將聖神，賜與求他的人嗎？」（路 11：1-13）

編號：S024/23-24

敬啟者：

領取二零二三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證書通知

二零二三年香港中學文憑試證書，將由香港考試及評核局分發給學校，學生必須在 11 月起於辦公時間內到學校校務處領取證書。領取證書時，學生必須交回已填妥以下之「證書領取表格」。領取證書後，請立即核對證書上的中、英文姓名、性別、身分證號碼及出生日期，如有錯誤，必須立即索取及填妥申請更正表格，並連同證書親自交回香港考試及評核局辦事處處理。

凡於 2024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提出的更正申請，考評局將收取手續費；而在 2024 年 3 月 31 日或之後才提出更正申請，考評局將不接納更改證書上個人資料的申請。另外，2024 年 4 月底尚未領取的證書，本校將退回考評局，學生必須自行向考評局申領。

此致
貴家長

天主教培聖中學
郭富華校長

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二日

(編號：S024/23-24)



領取二零二三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證書表格

- 本人親自來校領取證書；
- 本人授權*家長/親屬_____ (姓名)；來校代本人領取證書。
(須提交考生的身分證明文件副本。)

註：請於內填上✓號，*請刪去不適用者

本人之升學、就業資料如下：

考生姓名：	畢業班別：		
考生編號：	身份證號碼：		
住址：			
聯絡電話：	電郵地址：		
升學資料	學校(請包括學院或書院名稱)：		
	學系(請寫中文)：	課程：*學位/副學士或高級文憑/其他：_____	
就業資料	職業：	工作機構：	職位：
其他			